

【若望保祿二世體育館場協通知】

一、場協地點：若望保祿二世體育館 1 樓 (運動資訊教室)

二、場協時間：114 年 9 月 18 日(星期四)下午 15:30。

三、場協空間：籃排球場、羽球場、多功能教室、田徑場體測室。

四、注意事項：

1、如遇舉辦大型比賽活動，管理單位通知已借用單位，停止借用與使用，
請大家配合，謝謝！

2、籃排球場：

籃排球場第三場地設置之排球柱不可拆除，不適合籃球全場使用，請同學
場協時注意使用需求。

3、多功能教室：

可提供之活動項目為：活動內容穿著國標舞鞋者或屬技擊類之活動(如跆拳道、防身術)，除社團指導老師外，成員需為本校教職員工生並具有教職員證、學生證，違反規定即刻取消該社團場協場地；另照明、空調使用後請確實關閉，以維護場館安全及節能省電，違反上述情事即取消該社團下次場協資格。

4、田徑場體測室：

提供動態性活動使用，使用時需脫鞋進入，嚴禁食物飲料；另照明、空調、門窗使用後確實關閉，以維場館安全及節能省電，違反上述情事取消該社團下次場協。

5、系隊練習請於體育館閉館廣播結束後，儘速離開體育館，若未依規定時間離館，經場館負責人員記錄 1 次、下次場協該系取消抽籤資格排序為最後，記錄 2 次，該系停權 1 學期不得場協並無法使用系隊登記時段，記

錄 3 次停權 1 學年，依此類推。

6、場協遲到之系級，取消抽籤資格排序為最後。

7、各系隊已安排練習時間，請系隊同學不要再預約或佔用開放時段之場地。

8、嚴禁各系隊利用練習時間，邀約外校或社會人士聯誼，以維門禁安全。違反規定，停權一學期。

9、開學第一、二週尚未場協前，仍沿用上學期時段使用，第三週起適新場協時段，如有異動，另行通知。